

叶桂生 谢保成 著

郭沫若 的史学生涯

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

郭沫若的史学生涯

叶桂生 谢保成 著

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

北京·1992

(京)新登字028号

0012/10

郭沫若的史学生涯

叶桂生 谢保成 著

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号 邮政编码:100732)

新华书店经销 1202印刷厂

850×1168 1/32开本 11.25印张 292千字

印数0001—4000

1992年5月第1版 1992年5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80050-273-2/D·57 定价:7.75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献给郭沫若诞辰一百周年！

前 记

1992年11月16日，是郭沫若诞辰一百周年。我们献上这部书稿，以表达对这位中国现代的伟人和历史学大家的怀恋之情。

郭沫若是继鲁迅之后，我国文化战线上的又一面光辉的旗帜。在社会活动、文学、戏剧、诗歌、历史学、古文字学、文物考古、古籍整理等诸多领域，都有着不平凡的贡献。近10多年来，对于郭沫若的研究，成果累累。特别是关于他的文学成就的几部“评传”和论著，更为郭研增色不少。相比之下，从全面来考察郭沫若一生的史学，就显得不足了。如果说以其一生史学活动为基本线索，系统叙述其史学成就，论说他对中国史学贡献的“评传”，迄今仍为学术界所渴望着，那么，《郭沫若的史学生涯》一书，正是为着实现这一目的，满足读者的需求，填补郭研中的这项空白而作。

中国现代史学的产生、发展，是与郭沫若的辛勤耕耘分不开的。本书正是以此为主线，考察他一生的治史足迹，包括历史研究、古文字古器物、文物考古、古籍整理等方面的著述与活动，评说其成就与特征，并揭示时代和个性带给他的局限。

本书由叶桂生发起，并提出初步大纲。经与谢保成反复磋商、修改，确定正式写作提纲之后，分别组织撰写。初稿完成后，交换审阅，提出意见，再分头进行修改，相互协调，形成现在这个本子。有关分工情况如下：

第一章一、二节：叶桂生执笔

第二章一、二节：叶桂生执笔

第三章一、二、五节：叶桂生执笔

三节：谢济执笔

四节：张永山执笔

六节：李春凌执笔，谢保成修改

第四章一、二、三节：叶桂生执笔

四、五、六节：谢保成执笔

第五章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节：谢保成执笔

六节：杨迎吉执笔，谢保成修改

第六章：叶桂生合并其本人稿与谢保成稿而成

资料与版本工作：翟清福、潘素龙、马季凡

本书在写作过程中，尽可能地吸收各有关研究成果。限于篇幅，不能一一列出，谨此表示歉意！林甘泉、黄烈、周自强、王世民、刘茂林、陈铮等同志，对本书的写作给予了大力支持，特此致谢！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沈恒炎同志，一直关注本书的写作，并给予指导，谨致谢意！

鉴于主客观原因，全书难免有缺点、错误，祈望着读者的严厉批评！

1991年10月

目 录

前 记

第一章 启蒙 (1892~1913)	(1)
一 童年的良好教育	(1)
二 经今文学的影响	(11)
第二章 转折 (1914~1927)	(18)
一 史文的勃发期	(19)
二 人生道路的选择	(34)
第三章 成长 (1928~1937)	(48)
一 《中国古代社会研究》问世	(48)
二 奠定了一座丰碑	(69)
三 甲骨文的新天地	(83)
四 “凿破”彝铭之“浑沌”	(100)
五 身居海外的驳论	(116)
六 “史题” (《豕蹄》) 六篇	(133)
第四章 发展 (1937~1949)	(146)
一 “以人民为本位”的原则	(147)
二 天官府内外的争鸣	(156)
三 “甲申三百年”的风波	(175)
四 “偏于考证”的《青铜时代》	(188)
五 “十批”本是好文章	(205)
六 历史人物与历史剧	(231)
第五章 攀登 (1949~1966)	(252)

一	奴隶制时代研究结新果	(252)
二	古籍整理有鸿篇	(267)
三	研究、创作与翻案	(279)
四	文物考古的成绩	(297)
五	两部担任主编的巨著	(311)
六	史学家、政治家与诗人气质	(324)
第六章	晚年 (1966~1978)	(336)
一	十年的磨练与拼搏	(336)
二	呼唤科学的春天	(349)

第一章 启蒙(1892—1913)

1892年11月16日(夏历壬辰年9月27日),值清朝光绪十八年,郭开贞诞生于四川省乐山县观峨乡沙湾镇。1897年春,5岁,开始入家塾。1905年冬,考取乐山县高等小学。1907年夏,提前由高小毕业,升入嘉定府中学。1909年秋,因闹学潮,被斥退,休学在家。第二年,进成都,考入四川省高等分设中学堂,插丙班。他在学习之余,参加了本地的进步活动。1912年冬,于成都府中学毕业,考入成都高等学校理科。第二年又报考天津陆军军医学校,被录取。于是,由成都出发,经重庆,渡宜昌,抵汉口,到达天津。由于他不愿意入军医学校,在11月,终于到了北京,找到大哥,另作打算。这一段经历是郭开贞的童年和少年时代的启蒙期。它对于郭在历史学的成长,以及往后的成就,都有重要的影响。

一、童年的良好教育

郭沫若是我国现代的文化巨人、文学家、历史学家、社会活动家。他的童年时代是在良好的教育之下度过的。

据《乐山县志》记载,沙湾镇原是“唐时名南林镇。前清道光时,以水灾迁今地址。铜河西岸二峨三峨两山之麓,距城七十里,场期二、四、七、十日,居民约百八十户。商业酒为大宗。北通盐溪口罗汉场等地,西北通峨邑九里场等地,西南通范店场,南通轸溪福祿场等地。东渡铜河,可上通罗一溪,下通太平

寺，实观峨乡之重镇也。”^①这就是它的地理位置，以及主要的经济活动，也是一个四通八达的农业都市。

沙湾镇是一个优美的小镇。它有一条直街贯穿南北。西面背倚着峨眉山的第二峰（绥山），东面靠着大渡河，这山山水水，宛如一幅图画。它也仿佛使人领略到，“溪山毓秀，沫水鍾灵”，景色是十分宜人。

郭家的原籍是福建省汀州府宁化县。在清朝乾隆四十六年前（公元1781年前），他的先祖郭有元贩卖纆蔬，跟随马帮入川，后来迁居此镇。郭家曾办过马帮，自凿盐井，还经营过农业。这样，在郭有元一辈便发展成了农商兼营的中等地主。后，随着马帮的停办，整个生意又衰败下来，直到曾祖父郭贤琳一代，才算有了积聚。郭家现在的“旧居”就是曾祖父在咸丰年间动工修造的，座落在市街的中心。祖父郭明德，字秀山，门前挂着“郭鸣兴达号”牌子。祖父又是一个在铜、雅、府三河一带很有名望的人，绰号“金脸大王”，或“金脸佛”，长年走江湖，曾与其弟一起执掌沙湾的码头。郭沫若后来在《德音录》里有一段这样的描写：“秀山公任侠好义，自奉甚薄，有财利必分惠于人，乡党有告贷者，率慨然与之而不负其偿，家业以是中落。”疏财仗义成了祖父的信条，所以，家业也很快凋敝了。

父亲郭朝沛，字膏如，是祖父的第三个儿子。因家计日绌，于13岁辍学从商。当过学徒三年，未及成才就归家管事。父亲主要经营烟土、糟房。有曰：“奔走于铜、雅、府三河之间，如眉州、青神、峨眉、洪雅、夹江及中华溪、五通桥等城镇，举莫不有府君之足迹。府君善观时复货情，凡远近州县岁时之丰啬，民俗之淳漓，必详为咨考，以占其需给。以故则屢中，积著率倍，不数年间家业复振。”^②达到了拥有三、四百石租的田地，五、六口盐

① 《乐山县志》方輶：1934年编第28页

② 《德音录》1939年撰，收南京师范学院中文系资料室《文件资料简报》总88期1979年

井，还有几家店铺和糟房的水平。在沙湾镇也算得上是个首富。父亲本人还初懂珠算，又无师而自通中医。乡里差不多都找过他父亲看病，因此，有“救世主”的美称。父亲自己早年失学，所以，特别注重儿女的学习和教育。几个儿子都送外地求学，有的还去日本深造。父亲为了孩子们从小就打好基础，还在家中办了家塾专馆，即“绥山山馆”。他常以“子孙虽愚，经书不可不读”来作为家训。祖父辈曾出过一个秀才，到了父亲时，才算是真正地进入了书香门第。

郭沫若是出生在这样的家庭。他的乳名叫文豹，又排行第八，母亲常叫他为八儿。学名开贞，号尚武。自4岁半发蒙，直到13岁离开沙湾镇，这是童年的时光。在这一段，对于郭开贞进行良好教育的，当然首先是他的母亲。

他母亲叫杜福荪，生于1857年贵州省开州城。她的父亲杜琢障在咸丰二年中进士，先后在贵州省的龙众、广顺、修文等县任知县。在黄州任州官时，适遇苗民“造反”，杜琢障以身“殉节”。此时，杜福荪刚满一岁，有奶妈抚养。第二年，逃回四川省乐山县安谷乡响水滩杜家场。15岁时，嫁给郭家。杜福荪是个破落的官宦家庭的女子，一开始就没有名门闺秀的习气。她来郭家之初，生活还比较艰苦。她“一手要盘缠，一手还要服务家庭，令人倍感着贫穷人的一生只是在做奴隶。”^①后来，母亲的辛苦使得这个家复振了。《德音录》说：“先妣性高洁，有局度，持家有法，不严而肃，上下之辨，内外之防，厘然稍紊。”母亲的手也很巧，能自画自绣，乡人都夸赞。母亲的资质聪明，虽然从小没有受过学校教育，单凭耳濡目染，认得好些文字，能够背诵不少唐宋诗。郭开贞在2、3岁时，就受到他母亲的熏陶和教诲。读古诗也成了一门爱好。郭后来回忆说：“我母亲事实上是我真正的蒙师，她在我未发蒙以前就教我背诵了好些唐宋人的诗词

① 《少年时代·我的童年》、《沫若文集》6卷第18页

了。”^①有一首，曰：

淡淡长江水，悠悠远客情。

花花相与恨，到地亦无声。

这是唐代诗人韦承庆写的《南行别弟》二首中的之一。当时，开贞对于诗的情境是不甚了解的。但是，诗中“淡水”与“无声”的自然风光的描写，那“情”与“恨”的强烈对比的手法，无形中又波动了幼小的心灵，使之体味到一个优美而又莫测的世界。有时，母亲为了启发他对于读书的兴趣，也用儿歌来培育他童雅的好胜心理。有一首“翩翩少年郎”的诗句是这样写的：

翩翩少年郎，骑马上学堂。

先生嫌我小，肚内有文章。

这也同样激发起他对古诗的好奇，促进了他对于读书的欲望。这正如郭后来所说的：“这，我相信是所受的诗教的第一课。”^②这第一课也成为了文豪的关键的一步。

还有，在未发蒙以前，郭开贞好象也能同古文打交道。那时，乡下的说书先生拿着《圣谕》的善书出来演唱，宣传一些忠孝节义，大批也是民间的传说。对此，开贞已经能够听懂。家里长辈的次兄在晚上挑灯诵读《易经》、《书经》一类的古文时，往往是不能顺口背熟，而开贞却象游戏一般，听了几遍就能成诵。这种自然的天赋，使得开贞很小便养成了偏爱古诗、古文的习惯。童年的开贞由于有母亲的教育，很早就走上了读书的行列。

人家塾，这是郭开贞正式进入学门。专馆的先生沈焕章是一

① 《学生时代·我的学生时代》、《沫若文集》7卷第2页

② 《如何研究诗歌与文艺》、《沫若文集》13卷第131页

位廪生。在郭家是位很受尊敬的师长。家塾的规矩是白天学经，晚上读诗。前者包括了《易经》、《书经》、《诗经》、《周礼》、《仪礼》、《春秋》、《左传》等，后者就是《唐诗三百首》、《千家诗》、《诗品》。这两部分课程有时是在“扑作教训”中进行的。可是，对郭开贞来说，则是一段不可忘怀的幻童教育。以后，他在古史研究上成绩卓著，与这时的领教有关。一个儿童对于古文和“经”书谈不上有什么高深的道理。有时甚至“算有天渊的悬隔”。然而，熟读古书无疑是加深对先秦以来国家历史的认识。开贞又把《三字经》背的滚瓜烂熟，除了其中不满于书中封建主义的礼记说教，也同时看到了一个“国史大纲”。所谓“自伏羲、至黄帝”，一直到“清太祖，膺景命，靖四方，克大定”为止，整个是前后四千多年的国家兴盛的历史画卷。至于，读了古诗，更给开贞一番联想。他说，唐人司空图的《诗品》引起自己很大的兴味，可以说是“顶喜欢”的。司氏主张诗歌应该有“韵外之致”、“味外之旨”，这是独创一帜的。在《诗品》里，司氏一连注释24个问题，即：雄浑、冲淡、沉着、高古、纤秣、典雅、洗炼、劲健、绮丽、自然、含蓄、豪放、精神、缜密、疎野、清奇、委曲、实境、悲慨、形容、超诣、飘逸、旷达、流动。这些为诗歌的创作和学习，提供了更广泛的材料，同时，也使人开阔了视野。关于《千家诗》和《唐诗三百首》两种，开贞也有一番议论。他说：

关于读诗上有点奇怪的现象，比较易懂的《千家诗》给予我的铭感很浅，反而是比较高古的唐诗很给我莫大的兴会，唐诗中我喜欢王维、孟浩然，喜欢李白、柳宗元，而不甚喜欢杜甫、更有点痛恨韩退之。^①

这两本书都是流传很久的初学诗歌的启蒙读物，受到广大儿童和少年的喜爱。《千家诗》编于南宋，其中诗人包括唐、宋两代，而又以后者居多。编者只选了绝、律两种诗体，共二百二十多篇，

① 《少年时代·我的童年》《沫若文集》6卷第35页

里面还夹杂着理学思想的干扰，所以，对开贞是显得“铭感很浅”。《唐诗三百首》则不同。唐代已经是我国诗歌处在新高峰期，它艺术上的风格和形象也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地步。清朝的蘅塘退士编辑这本书时体现了这一点。《唐诗三百首》不仅有绝句、律诗，还增加了古风、乐府，集中地反映唐诗中脍炙人口之作，包罗了精萃的诗篇。蘅塘退士曾说：“为家塾课本，俾童而习之，白首亦莫能废，较千家诗不远胜耶。”^①开贞更爱《唐诗三百首》是有它的道理的。前面说过，开贞从小就跟着母亲念诵唐诗。发蒙后，读诗已成了每天晚上的必修课。由于故乡山水给开贞激发了对大自然美的追求，所以，在学唐诗时，第一步是领会诗人在这方面的感受。所谓“喜欢”王维、孟浩然，因为他们被世称其诗中有画、画中有诗一般；李白被称为“谪仙人”，他的诗俊逸高畅，雄奇秀丽，都是大自然美的真实写照。正如开贞喜读的《诗品》提出的，诗歌不论平奇浓淡，总以自然美为贵。一个诗人“著手成春，如逢花开，如瞻岁新”，首要的是达到自然美的升华。开贞又是“不甚喜欢”杜甫的。在开贞看来，杜甫过分地显示出对社会的苦闷和伤感，缺少自然的美感，这在幼童所不能接受的。这里，开贞是表达了对诗歌的初期认识和对诗人的某种评价。这些诗人又是与历史密有瓜葛的。尤其，当开贞直接提到韩愈（退之）“更有点痛恨”时，明确地“说到他的思想我更觉得浅薄”，似乎描述了这一人物在政治观点和历史倾向的“浅薄”之意。在此，诗与史是不可分割的。在主要是谈论诗歌时，也反映了开贞在历史上的某种意识。

郭开贞的童年是处在社会大变革的时期。当时，中国受着封建主义和刚刚冲进的资本帝国主义的压迫和侵略，一种要求变革已成了巨大的潮流。在90年代末，还视变法为大逆不道的清政府，这时也打起“立宪”的旗号。自1898年6月到9月的“百日

^① 蘅塘退士：《唐诗三百首》序第1页，1959年出版

维新”虽然象昙花一现而零落了，但是，“维新”在人们头脑里更为深刻了。两年之后，即庚子年（1900年），一个代替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义和团运动又兴起了。运动的后期，直接波及到四川省，尤其是川东、川南，团民们提出“扫清灭洋”的口号，把斗争的目标对准了帝国主义和清政府。这两次运动的发起，给予全国各地的影响是极为深远的。地处僻壤的沙湾镇也在变。家塾里的教育方法实行了改革。正象开贞说的：

以前是死读古书的，现在不能不注意些世界的大势了。

从前是除圣贤书外无学问的，现在是不能不注重些科学的知识了。不消说我们是从试帖诗的刑具下解放了出来。^①

这里，自然要特别提一下家塾的老师。

沈焕章不是一个封建时代的迂夫子，相反，他十分注重改革，锐意变法。八股文是明清两代实行的科举制的文体，专门用于官考中，是封建文化的一种毒瘤。很早，就有人说，“八股之害，甚于焚书”。戊戌变法时，康有为等人提出了废除八股文，改革科举制，实行策论，并增加历史、政治、时务等有用的实文。“百日维新”失败后，顽固派还固守了“八股取士”的一套旧习。沈先生的家塾却是真正地废除八股文。开贞一开始就规定写文要讲“策论”，把原来的破题、起讲、搭题、承题等怪物抛在九霄云外。沈先生的这一改革，比外边正式建立学校，铲除八股，整整早了八年（即乙未年至癸卯年）。可见，他是卓识过人的。沈先生还鼓励儿童们大量地选读“洋书”，以此增加知识。《地球韵言》和《史鉴书要》是用四言的韵语写成，对儿童是绝好的启蒙书籍。前者已经包括了世界的大观，后者又交待了中国历史的概貌。随着家里的大哥进东文学堂和五哥到武备学堂，跟社会的接触更多更广，新学的书由他们引进，永远不断地寄来这偏僻的乡镇，“象洪水一样，由成都流到我们家塾里来。”《启蒙画报》、

① 《少年时代·我的童年》《沫若文集》6卷第36页

《经国美谈》、《新小说》、《浙江潮》，还有各种上海出版的蒙学教科书，如格致、地理、地质、东西洋史、修身、国文等，都成了大家的课外读物，有的还做课本。其中，《启蒙画报》是儿童最受欢迎的一种图鉴。它用简单粗线的插图介绍了当时的记事，使之受到莫大的教育。另一本《笔算数学》，沈先生还特别自学了一遍，才拿来教他们。以加减乘除一直到开方，虽然用的是楷书笔写，学的完全是新知识。家塾的墙壁上，先生挂着一面《东亚舆地全图》。这是了解东方世界的概识，“真使我们的观感焕然一新”，把一个儿童心理一下子从小天地提到大世界来考察，似乎从此才真正地使开贞蒙发了一般。在读书的时候，能引起开贞感兴趣的是拿破伦、毕士麦这样的历史人物。通过对他们简单传记的了解，由此，对于这些伟人的崇拜，到了极点。

正是沈焕章在家塾书馆的教育与培养，童年的开贞的成长是很顺利的。因为聪明，先生也隐隐地把开贞当成得意的门生。这样的学习是无拘无束的，摆脱了旧思想的羁绊，容易发出无限的遐想。后来，郭沫若回忆那段经历时，说道：

在当时我们读古书也比较有条理了，一面读《左氏春秋》，一面就读《东莱博议》。两者的文章都比较易懂，而且也能互相发明。这真是给予了我很大的启发。我的好议论的脾气，好做翻案文章的脾气，或者就是从这儿养成的罢？^①开贞在童年时养成的性格，决定了他早期就喜爱参加学术性的争辩，并且，常常一鸣惊人，获得众人都公认的成绩。在史学还处于杂芜丛生的荒原时，这种好胜于翻案和议论就是代表着新生的力量出现。后来，他应用马克思主义作为指导时，又增加许多新的血液，真正在历史研究中形成了一种新的风格。

还有一位促成了自己在家塾革命的重要人物是开贞的大哥，即郭橙坞。他几次乡试失败，使之成了启蒙运动的急先锋。上面

① 《我的童年》《沫若文集》6卷第39—40页

说过，他在成都东文学堂学习期间，采集很多启蒙和新兴的书籍，并且，时常来信，讲述外面的事理。开贞13岁时，那年暑假，大哥带来二位东洋的教习，来游峨眉山。晚上住在郭家。出于好奇，开贞也经常跑去找日本人闲谈，从而还学了一些普通的日语。大哥还写得一手的苏字。当时，苏字是流行于四川社会的一种书体。不少有名的大师也以写苏字为荣。它似乎表现了变革的倾向。“封建制度逐渐崩溃，一般人的生活已不能象古代那样的幽闲，生存竞争的巨浪也渐渐险恶起来了。”因此，生活方式必然趋向于简易化、敏捷化。苏字就代表这种“不用中锋，连真带草”的格调。相反，平常家塾选其董其昌的书法，多于正楷，显得过于拘束。开贞在书法上的长进，是直接受到大哥的影响，也算是家塾中的一次革命吧！

此外，还有其他的各种因素。开贞的家乡“土匪”出没较多。“土匪”的爱乡心是十分浓厚的，总不在本乡的15里之内生事。他们所抢的人也大概是乡下的所谓‘土老肥’——一钱如命的恶地主。这些是他们所标榜的义气。开贞小时候也常跟比自己大六、七岁的“土匪”一起玩耍。有一次，他和五哥还掩护过“土匪”头目杨三和尚，使其免遭逮捕。开贞也知道，父亲一次派人去云南采办烟土。在回家的路上，突然遭到了抢劫。第二天清早，却又把所有的十几担烟土原封不动地退还了。其中，还写了一张字条，曰：“得罪了。动手时疑是外来的客商，入手后查出一封信，才知道此物的主人。谨将原物归还原主。惊扰了，恕罪。”^①原因很简单，其一，祖父在时，曾是把持过沙湾的码头，与“土匪”打过交道，对于祖父家是比较尊重的；其二，父亲又是当地的医师，附近的“土匪”都找他看过病。这样的“主人”是不会得到伤害的。由此说来，开贞自小对“土匪”没有恶感，而且，有同情心。这种情况，对于以后在政治上的转变，以及历

① 《我的童年》《沫若文集》6卷第12页